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13 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互动娱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募集资金使用等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互动娱乐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459 号”文核准，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320 万股，每股发行价 43.9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8,053.6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人民币 180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为人民币 56,253.60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0 年 1 月 12 日全部到位，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了“广会所验字[2010]第 08000630175 号”验资报告。

（二）201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加：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扣减 手续费净额	减：以前年度已 使用金额	本年度使用金额			期末余额
			直接投入募集 资金项目	偿还银 行借款	补充流动资金	
555,699,849.79	9,985,960.63	536,460,406.47	29,163,423.56	-	61,980.39	-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 2010 年度从募集资金帐户支出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及路演费等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4,000,000.00 元，其中支

付的上市路演等相关费用 7,163,849.79 元。依据财政部于 2011 年 1 月 11 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 201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 号）相关规定，公司将 2010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而发生的路演等相关费用 7,163,849.79 元由资本公积调整到当期损益，并于 2011 年 3 月用自有资金将上述已支付的上市路演等相关费用 7,163,849.79 元归还到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汕头澄海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400165010105930043 中。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 450,860,965.92 元；归还银行贷款 30,000,000.00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4,824,844.50 元；累计已投入合计 565,685,810.42 元。加上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9,985,960.63 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为 0 元，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期末资金余额 0 元一致。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和《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超募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并分别经公司 2009 年 7 月 1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和 2010 年 4 月 19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上述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分别于 2010 年 1 月 29 日及 2010 年 5 月 10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汕头澄海支行、于 2010 年 1 月 29 日与汕头市澄海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营业部、于 2010 年 5 月 10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诏安县支行、于 2011 年 4 月 1 日及 2011 年 8 月 4 日与深圳发展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3 年度，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金额为 0 元，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完毕。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5,569.9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22.5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568.5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品牌车模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13,299.20	13,299.20	-	13,413.27	100.86%	2011年9月	4,305.42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3,299.20	13,299.20	-	13,413.27	100.86%					
超募资金投向											
福建婴童车模制造基地项目	否	13,000.00	13,000.00	-	13,223.00	101.72%	2012年5月	237.04	否	否	
品牌车模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追加投资部分项目	否	7,968.00	7,968.00	-	7,970.05	100.03%	2013年2月	2,159.89	不适用	否	

造基地。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意见，同意本议案。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主体工程已完工并投入使用。

3、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买陈雁升厂房的议案》，同意使用 4,657.71 万元用于购买陈雁升厂房。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意见，同意本议案。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支付陈雁升厂房转让价款 4,756.63 万元；厂房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4、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4,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意见，同意本议案。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超募资金已经用于公司流动资金的补充。

5、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品牌车模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施方案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该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7,968 万元，向“品牌车模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追加投资。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作出同意意见。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工程已完工并投入使用。

6、2011 年 2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4,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意见，同意本议案。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超募资金已经用于公司流动资金的补充。

7、2011 年 7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品牌车模生产基地收藏型车模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546.16 万元投资建设品牌车模生产基地收藏型车模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意见，同意本议案。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完工并投入使用。

8、2011 年 7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超募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专户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专户产生利

	息收入 476.29 万元已经用于公司流动资金的补充。 9、2013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 61,980.39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已经用于公司流动资金的补充。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各募集资金项目得以顺利实施，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先行投入部分自筹资金，进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2010年1月2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募集资金25,294,816.25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品牌车模生产基地建设的自筹资金。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2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品牌车模生产基地收藏型车模项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批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 2012 年 10 月 11 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500 万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12 年 12 月 0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品牌车模生产基地收藏型车模项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批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 2013 年 3 月 28 日提前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00 万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3 年 5 月 29 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00 万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购买陈雁升厂房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4,756.63 万元与承诺投入金额 4,657.71 万元的差额 98.92 万元系支付的厂房过户相关税费。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0年1月2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募集资金25,294,816.25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三)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1、2010年1月29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超募资金中的3,00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其中偿还汕头市澄海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营业部借款1,000万元，偿还中国建设银行汕头澄海支行借款2,000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意见，同意本议案。截至2013年12月31日，相关借款已归还银行。

2、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福建婴童车模制造基地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13,000万元用于投资建设福建婴童车模制造基地。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意见，同意本议案。截至2013年12月31日，项目工程已完工并投入使用。

3、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买陈雁升厂房的议案》，同意使用4,657.71万元用于购买陈雁升厂房。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意见，同意本议案。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陈雁升厂房转让价款4,657.71万元；厂房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4、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中的4,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意见，同意本议案。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部分超募资金已经用于公司流动资金的补充。

5、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品牌车模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施方案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该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7,968万元，向“品牌车模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追加投资。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作出同意意见。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工程已完工并投入使用。

6、2011 年 2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4,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意见，同意本议案。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超募资金已经用于公司流动资金的补充。

7、2011 年 7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品牌车模生产基地收藏型车模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546.16 万元投资建设品牌车模生产基地收藏型车模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意见，同意本议案。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工程已完工并投入使用。

8、2011 年 7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超募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专户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专户产生利息收入 476.29 万元已经用于公司流动资金的补充。

9、2012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品牌车模生产基地收藏型车模项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批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 2012 年 10 月 11 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500 万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10、2012 年 12 月 0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品牌车模生产基地收藏型车模项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批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 2013 年 3 月 28 日提前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00 万元

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3 年 5 月 29 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00 万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11、2013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 61,980.39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已经用于公司流动资金的补充。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项目使用资金情况。

五、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互动娱乐《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广会专字[2014]第 G14000510028 号《关于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报告认为，互动娱乐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相关规定要求编制，该专项说明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六、保荐人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互动娱乐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互动娱乐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互动娱乐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人对互动娱乐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13 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陈家茂

赫涛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3月27日